

# 定远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定自然资源公告字〔2021〕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定远县人民政府批准，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下列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就有关出让事项公告如下：

定远分公司用地红线。面积2665平方米(合4亩)。出让用途为：商业用地(加油加气站)。县规委会2021年第5次主任会议审议通过(定规通字〔2021〕34号)规划设计条件。

宗地二：编号为CR2021-18号，位于定城镇岱山路与能仁路交叉口。地块四至：东至岱山路道路红线，南至双塘中学用地红线，西临空地，北临能仁路道路红线。面积60070.9平方米(合90.1亩)。出让用途为：住宅用地。县规委会2021年第6次主任会议审议通过(定规通字〔2021〕36号)规划设计条件。具体情况见下表：(详细规划指标及出让要求请在政府网站下载并仔细阅读出让文件)

## 一、公开出让宗地位置、规划指标、起叫价、保证金及出让年限

宗地一：编号为CR2021-17号，位于经开区泉坞山大道东侧，池河路北侧。地块四至：东至安徽交运集团滁州汽运有限公司定远分公司用地红线，西至泉坞山大道绿化控制线，南至池河路绿化控制线，北至安徽交运集团滁州汽运有限公司

宗地序号	出让土地面积 m <sup>2</sup>	规划用途	主要规划指标				出让年限(年)	出让方式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增价幅度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物要求(限高)					
CR2021-17	2665平方米(合4亩)	商业(加油加气站)	≤0.6	不大于30%	须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12米以内	40年	拍卖挂牌	1180	1000	20
CR2021-18	60070.9平方米(合90.1亩)	住宅	≤1.8	不大于30%	不小于35%	56米以内	70年	拍卖挂牌	16000	8000	200

## 二、竞买人资格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竞买。申请人可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报名竞买。

(二)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不得参加报名竞买。

(三)CR2021-17号参加竞买人还须持有滁州市商务局出具的加油站规划确认函。

## 三、申请竞买需要提供的资料

申请人报名时须提供下列资料：1、竞买申请书；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3、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5、申请人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函；6、商业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7、竞买保证金票据。

## 四、公开出让方式

CR2021-17号、CR2021-18号宗地以拍卖挂牌方式公开出让，并设有底价，不达到底价不能成交。至拍卖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经审核符合报名条件并缴纳竞买保证金达到三家或三家以上的，以拍卖方式出让。至拍卖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经审核符合报名条件并缴纳竞买保证金未达到三家的，出让方式由拍卖出让自动转为挂牌出让。本次出让的2宗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底价，由县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主任办公会议另行研究。

## (一)拍卖出让

1、CR2021-17号、CR2021-18号宗地参加拍卖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开始时间2021年9月8日8时；参加拍卖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2021年9月27日17时。至拍卖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经审核符合报名条件并缴纳竞买保证金未达到三家的，出让方式由拍卖出让自动转为挂牌出让。至拍卖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经审核符合报名条件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未达到三家或三家以

下的直接挂牌出让。无人报名参加竞买的视为流拍，出让人重新组织公开出让。

3、拍卖会时间：2021年9月29日上午10时整。

4、拍卖会地点：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六开标室(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六楼会议室)。

5、拍卖出让成交结果现场公布，并与竞买人签订成交确认书。

## (二)挂牌出让

1、CR2021-17号、CR2021-18号宗地至拍卖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经审核符合报名条件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未达到三家或三家以下的直接挂牌出让。挂牌出让报价期间至挂牌出让报名截止时间，接受新的竞买人报名参加竞买。经审核符合报名条件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可以直接参与挂牌报价活动。

2、CR2021-17号、CR2021-18号宗地挂牌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开始时间2021年9月28日8时；参加拍卖竞买报名、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2021年10月8日17时。

3、CR2021-17号、CR2021-18号宗地挂牌报价时间：2021年9月28日9时至2021年10月9日10时止，挂牌竞买报价的截止时间以现场公证部门确认的时间为准。如挂牌竞买报价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要求现场竞价的，可由招拍挂主持人、公正人员组织进行竞价，并以叫价最高者确定竞得人。

4、挂牌竞买报价、竞价地点：定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六开标室(自然资源和规划六楼会议室)。

5、挂牌出让成交结果现场公布，并与竞买人签订成交确认书。

## 五、成交价款缴纳

(一)CR2021-17号宗地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土地竞得人延迟缴纳价款的，延迟部分按每日1‰向出让人缴纳违约金。

(二)CR2021-18号宗地竞得人自成交之日起分二期60日内缴清全部成交价款，首期成交价款30日内缴纳50%。土地竞得人延迟缴纳价款的，延迟部分按每日1‰向出让人缴纳违约金。

(三)以上2宗土地出让成交价即为该地块的成交地价款，土地使用权契税及相关部门收取的税费(不限于公告费)由竞得人另行缴纳。

## 六、宗地移交方式

(一)本次出让2宗土地竞得人缴清全部成交价款后，出让人60日内现状净地交付土地。

(二)本次出让2宗地块及周边市政配套均为现状。宗地范围内无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宗地内地形高程、宗地周边供水、排水、供电、道路等基础设施均以成交时现状为准。移交宗地后如竞得人需要平整场地，所有费用均由竞得人承担。具体要求详见本公告所附出让须知。规划指标详见《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

## 七、开竣工约定

(一)CR2021-18号宗地自土地移交之日起3个月内须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36个月内须全部建设完工。

(二)CR2021-17号宗地自土地移交之日起3个月内须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12个月内须全部建设完工。

(三)本次出让2宗土地竞得人未按期开工的，每延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土地出让总价款的1‰违约金。

## 八、其他特别约定

(一)本次出让2宗土地竞得人须严格按照规划设计条件和县规委会审议的方案规划建设。

(二)CR2021-18号宗地规划住宅建筑一层不得设置架空层、不得设置独立院落、不得设置停车位、不得开挖地下室。规划住宅建筑多层屋顶形式需为全坡屋顶，高层住宅顶部不得设置与功能和建筑效果无关的构架，不得通过

开门、预留洞口等形式设置与户内联通的平台或晒台；住宅阳台封闭，不设置露台。

(三)CR2021-18号宗地人防设施必须按照《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依法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意见》(皖政〔2017〕2号)执行。根据《定远县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则》(试行)，无偿移交政府或非营利性的非营利性用房不计入容积率，包括社区服务、物业管理、公厕、供配电、给排水、热力、环卫、煤气等公共服务设施和配套服务设施用房。

(四)CR2021-18号宗地岱山路西侧5米绿化带方案、能仁路南侧10米绿化带由竞得人规划建设，绿化方案一并上会审查。

九、本次出让由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具体承办，并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联系地址：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联系电话：0550 4888621

联系人：李念、谢晓艳

邮政编码：233200

竞买保证金收款单位：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竞买保证金账户一：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188760221501

竞买保证金账户二：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土地出让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定远县支行

账号：20334112500100000169402

竞买保证金账户三：定远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县支行

账号：934009010033516148

定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9月8日

国家卫生健康委妇幼司  
中国出生缺陷干预救助基金会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The 100th Anniversary of the Founding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2021 / 9 / 12  
预防出生缺陷日



健康孕育 护佑新生

由市级文明单位 滁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特约刊登